

共青团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委员会

广外团〔2018〕6号



关于评选2017-2018学年度先进基层团组织 和优秀个人的通知

各基层团委、学生会：

为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表彰先进，激励全校各级团学组织、广大团员青年、学生围绕学校建设国际化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大学的战略目标而努力学习、创新实践、提高素质、贡献力量，校团委决定在2018年“五四”期间，表彰一批“红旗团委”“红旗团支部”“优秀共青团员”“优秀学生干部（团干）”“优秀学生干部”“优秀团务工作者”“十佳团支书”。请各基层团学组织遵循“民主、公开、高效”的原则，严格把关，认真审核，选出最具有典型示范带动作用的先进基层团组织和优秀个人。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以评优为契机，学习理论知识，提高思想素质

（一）坚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社会主义。

（二）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精神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奋发图强，培养务实、创新的精神，追求高尚人格，进一步提高团员的思想政治觉悟。

（三）开展学习《团章》和“与信仰对话”教育活动，要求每个团员对照《团章》检查自己，增强团员的组织观念，通过对照检查提高团员的思想素质。

（四）通过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活动，组织团员分享学习理论、学习榜样的心得，以促进广大团员不断提高对自己的要求，形成争学先进的良好氛围。

二、红旗团委的评选

具体评选安排按照《关于开展 2017-2018 学年度基层团委工作考核暨“红旗团委”评选工作的通知》执行。

三、红旗团支部的评选

（一）评选条件

1. 政治建设好。组织团员青年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好党的十九大精神，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加强对团员的理想信念和国情教育，引导团员坚定

“四个自信”；

2. 组织基础好。组织设置规范，按期换届，认真履行民主选举程序，工作制度健全。规范开展发展团员、团费收缴等工作，团内信息统计规范准确，认真落实“三会两制一课”制度。工作有活力，积极开展基层团建创新探索。在广东智慧团建系统建立的组织树（本级及所有下级团组织）完备，团干部入驻团干部移动端并报到、团员在线报到全面完成；

3. 工作效果好。坚持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工作活跃，有效吸引团员青年积极参与。扎实开展“学习总书记讲话 做合格共青团员”教育实践。在联系和服务青年方面成效明显，得到所在团组织和青年的高度认可。

（二）评选方法

由各基层团委负责评选的组织、审批与资料的存档。

四、优秀共青团员、优秀学生干部（团干）、优秀学生干部的评选

（一）评选条件

1. 优秀共青团员条件

（1）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牢固树立“四个意识”；严格遵守《团章》、《共青团广东外语外贸大学组织工作条例》，模

范履行团员义务，按要求参加“三会两制一课”和团的活动，关心和支持团的工作，在广东智慧团建系统完成团员向组织报到；

(2) 积极参加校、院、班级组织的各项活动，在校风学风建设、文明校园建设、校园文化建设等活动中具有主人翁精神，表现突出；

(3) 学习刻苦，成绩优良，且所有必修课程全部及格，有艰苦奋斗精神，能够在团员青年中发挥模范带头作用；

(4) 模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带头倡导良好社会风尚。成为注册志愿者，经常参加志愿服务；积极参加社会实践活动及体育锻炼活动；

(5) 遵纪守法，无违纪现象。

2. 优秀学生干部（团干）条件

除必须具备上述“优秀共青团员”的条件外，还应符合如下条件：

(1) 时刻严格要求自己，热爱共青团工作，有较强的责任感和奉献精神，在各级团组织生活中，能以身作则，积极肯干，完成校、院的各项工作任务，成绩显著，在同学中有较高威信；

(2) 善于调动广大团员青年的积极性，团结同学，作风正派，严于律己；

(3) 作为团干部，已入驻广东智慧团建系统团干部移

移动端（广东共青团微信企业号）并向组织报到；本人任职的团组织（本级及所有下级团组织），组织树建立完备，团干部入驻团干部移动端并报到、团员在线报到全面完成；

（4）担任团干工作半年以上。

3. 优秀学生干部条件

（1）担任校学生会、院学生会、级委、班委以及部分校级学生组织（社团）的干部职务满半年；

（2）思想政治素质好，学习成绩优秀，在同学中起到表率作用；

（3）工作勤奋，责任感强，能根据上级党组织和学生会的要求，带领本单位同学开展工作和活动，成绩突出；

（4）工作热情高，有开拓创新精神；

（5）群众基础好，在同学中威信较高；

（6）遵纪守法，无违纪现象。

（二）评选办法

1. 优秀共青团员、优秀学生干部（团干）、优秀学生干部的评选：各基层团委、学生会、学生组织按照实际情况分配评优名额。班级内团干、班干一起参与评优，由民主形式推选出最优秀的人选，由最终获评人的实际身份来确定其为“优秀学生干部（团干）”或“优秀学生干部”荣誉称号。

未满 28 周岁、保留团籍的正式或预备党员，按期缴纳团费的，同样可参评“优秀共青团员”或“优秀学生干部（团

干)”。

以上审批表在学校正式发文后，由各基层团委统一存入其档案。

（三）评选名额确定办法

1. 优秀共青团员名额按各团委实际上缴团费人数的 4% 确定。（以 2017 年 12 月底各学院团费缴纳数据为准）

2. 优秀学生干部（团干）、优秀学生干部的总名额原则上分别按照以下公式计算确定：

语言类学院：优秀名额 = 学院团支部数 * 1.8

非语言类学院：优秀名额 = 学院团支部数 * 2.3

（最终名额以 3 月 31 日 24 时广东智慧团建系统统计为准）

五、十佳团支书的评选

具体评选安排按照《关于开展 2017-2018 学年度“十佳团支书”评选工作的通知》执行。

六、优秀团务工作者的评选

具体评选安排按照《关于开展 2017-2018 学年度“优秀团务工作者”评选工作的通知》执行。

七、工作要求

各基层团组织要本着对事业高度负责的态度，严肃认真地开展评优工作。在挖掘先进典型的过程中坚持走群众路线，注意听取基层团支部和团员青年的意见。要严格把关，

对拟推荐集体和个人进行全面了解和考核，并通过网站发布、张贴公示，对推荐集体和人选进行不少于3个工作日的公示。对拟推荐个人须进行群众评议，评议过程要广泛征求基层组织成员和服务对象意见。未经公示和评议的一律不得推荐。

请各学院于4月13日前报送《2017-2018学年度先进基层团组织及优秀个人推荐名单》书面与电子版各一份，电子版发送到校团委组织部邮箱 08gwzuzhibu@163.com。

特此通知

附件：

1. 2017-2018 学年度先进基层团组织及优秀个人评选名额分配表
2. 2017-2018 学年度广东外语外贸大学“优秀共青团员”评选审批表
3. 2017-2018 学年度广东外语外贸大学“优秀学生干部（团干）”评选审批表
4. 2017-2018 学年度广东外语外贸大学“优秀学生干部”评选审批表
5. 2017-2018 学年度广东外语外贸大学“红旗团支部”评选审批表

6. 2017-2018 学年度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先进基层团组织
及优秀个人评优推荐名单

共青团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委员会

2018年3月23日



共青团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委员会

2018年3月23日印发

附件 1

2017 – 2018 学年度先进基层团组织 及优秀个人名额分配表

| 单 位 | 实际上缴团 费团员人数 | 团支部数 | 红旗团 支部数 | 优秀学生干部(团干)、 优秀学生干部数 | 优秀 团员数 |
|-----------|----------------|------|------------|------------------------|-----------|
| 英文学院 | 1094 | 49 | 5 | 88 | 44 |
| 经贸学院 | 1813 | 55 | 6 | 127 | 73 |
| 商英学院 | 1523 | 63 | 6 | 113 | 61 |
| 商学院 | 1871 | 56 | 6 | 129 | 75 |
| 会计学院 | 1611 | 40 | 4 | 92 | 64 |
| 金融学院 | 1610 | 45 | 5 | 104 | 64 |
| 西语学院 | 1012 | 47 | 5 | 85 | 40 |
| 东语学院 | 1104 | 70 | 7 | 126 | 44 |
| 中文学院 | 882 | 26 | 3 | 47 | 35 |
| 法学院 | 1170 | 30 | 3 | 69 | 47 |
| 教育学院 | 402 | 16 | 2 | 29 | 16 |
| 信息学院 | 1392 | 41 | 4 | 94 | 56 |
| 政管学院 | 715 | 20 | 2 | 46 | 29 |
| 翻译学院 | 250 | 9 | 1 | 16 | 10 |
| 新闻学院 | 785 | 28 | 3 | 64 | 31 |
| 艺术学院 | 229 | 16 | 2 | 37 | 9 |
| 公开学院 | 1309 | 122 | 12 | 220 | 52 |
| 国际学院 | 306 | 34 | 3 | 61 | 12 |
| 研究生院 | 2234 | 107 | 11 | 193 | 89 |
| 校团委 | | | | 60 | 5 |
| 校学生会 | | | | 70 | |
| 校社联 | | | | 38 | |
| 校艺术团 | | | | 27 | |
| 宿舍自律委员会 | | | | 10 | |
| 总计 | 21312 | 874 | 90 | 1945 | 857 |

附件 2

2017 – 2018 学年度广东外语外贸大学 “优秀共青团员” 评选审批表

单位： 学院 级 专业（班） 档案编号：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 政治面貌 | | 民族 | | 团内外职务 | |
| 主要 先进 事迹 和 工作 成绩 | | | | | |
| 学院（部） 团委 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学院（部） 党委 （组织） 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备注 | 本表将存入个人档案，请用钢笔填写，字迹要工整。 | | | | |

附件 3

**2017 – 2018 学年度广东外语外贸大学
“优秀学生干部（团干）” 评选审批表**

单位： 学院 级 专业（班） 档案编号：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 政治面貌 | | 民族 | | 团内外职务 | |
| 组 织 开 展 的 具 体 活 动 和 工 作 成 绩 | | | | | |
| 学院 (部) 团委 (团总支) 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学院(部) 党委 (组织) 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备注 | 本表将存入个人档案，请用钢笔填写，字迹要工整。 | | | | |

附件 4

2017 – 2018 学年度广东外语外贸大学 “优秀学生干部” 评选审批表

单位： 学院 级 专业（班） 档案编号：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 政治面貌 | | 民族 | | 职务 | |
| 组织 开 展 的 具 体 活 动 和 工 作 成 绩 | | | | | |
| 学院（部） 学生会 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学院（部） 党委 （组织） 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备注 | 本表将存入个人档案，请用钢笔填写，字迹要工整。 | | | | |

附件 5

2017 – 2018 学年度广东外语外贸大学 “红旗团支部” 评选审批表

团支部名称: 学院 级 专业 (班)

| 团员人数 | | 团支委 人数 | | 团支书 姓名 | |
|---------------------------------------|--------------------|-----------|--|-----------|--|
| 主要 活动 先进 事迹 和 工作 成绩 | | | | | |
| 学院 (部) 团委 (团总支) 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学院 (部) 党委 (组织) 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备注 | 请用钢笔填写, 字迹要工整。 | | | | |

附件 6

**2017 – 2018 学年度先进基层团组织
及优秀个人推荐名单**

| |
|---|
| 学院团委 |
| 优秀共青团员: |
| 优秀学生干部 (团干): |
| 优秀学生干部: |
| 红旗团支部: |
| 经学院审核, 确定以上为推荐名单。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章) 年 月 日</p> |
| 备注: |

注: 此表可根据本学院实际情况进行调整。